

证券代码：400184

证券简称：必康3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**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陕西省西安市锦业一路与丈八二路十字东南角永威时代中心31楼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相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文雄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- 董事韩文雄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权新学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 neeq. com. cn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 neeq. com. cn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,267,902,721.16 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3,838,378,908.22 元；营业利润-2,033,752,206.89 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906,640,920.57 元，利润总额-2,384,494,254.73 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725,939,369.89 元；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,512,110,014.89 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343,770,990.90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

4,627,102,996.02 元，比期初减少 19.85%；资产总额 12,408,477,051.81 元，比期初减少 16.51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,512,110,014.89（合并报表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-2,749,333,326.13 元（合并报表）。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-116,542,726.05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26,974,511.71 元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权益分派》及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经营预算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3

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51,211.00万元，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274,933.33万元，实收股本为177,830.46万元，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，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该《审计报告》予以尊重和理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2024年5月20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（陕西省西安市锦业一路与丈八二路十字东南角永威时代中心31楼）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。公司本次拟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4年5月20日下午14:00开始；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5月18日15:00至2024年5月20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